

景顺长城资源垄断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2021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1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0 月 27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1年10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1年07月01日起至2021年09月30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资源垄断混合（LOF）
场内简称	景顺资源（扩位证券简称：景顺资源 LOF）
基金主代码	162607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1月26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643,386,829.72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以长期看好中国经济增长和资本市场发展为立足点，重点投资于具有自然资源优势以及垄断优势的优秀上市公司股票，以获取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自然资源优势以及垄断优势的优秀上市公司的股票比例至少高于股票投资的80%。从业务价值、估值、管理能力、自由现金流量与分红政策四个方面结合必要的合理性分析对上市公司的品质和估值水平进行鉴别，选择目标股票构建组合。债券投资部分着重本金安全性和流动性。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80%+中国债券总指数×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属于风险程度较高的投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型基金与债券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1年7月1日-2021年9月30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4,411,092.53
2. 本期利润	10,525,462.8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3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061,543,329.8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56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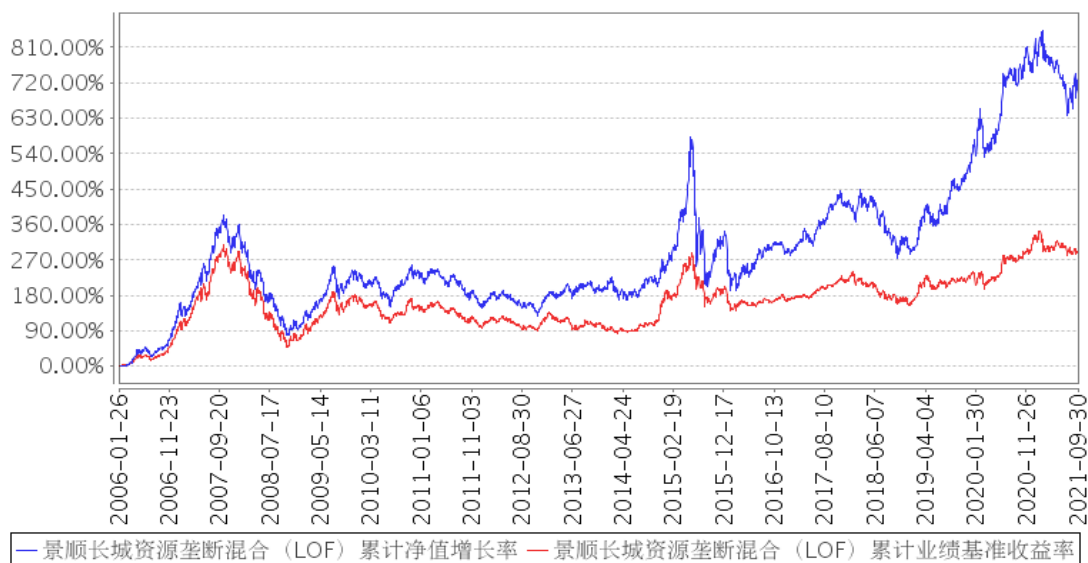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3%	1.53%	-5.07%	0.96%	5.60%	0.57%
过去六个月	-6.14%	1.18%	-2.12%	0.88%	-4.02%	0.30%
过去一年	2.22%	1.22%	6.33%	0.97%	-4.11%	0.25%
过去三年	93.29%	1.34%	37.52%	1.08%	55.77%	0.26%
过去五年	107.23%	1.25%	48.12%	0.95%	59.11%	0.3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731.61%	1.65%	289.32%	1.35%	442.29%	0.30%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景顺长城资源垄断混合（LOF）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对于股票的投资不少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65%，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自然资源优势以及垄断优势的优质上市公司的股票比例至少高于股票投资的 80%。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 2006 年 1 月 26 日合同生效日起至 2006 年 4 月 25 日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自 2017 年 9 月 15 日起，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富时中国 A200 指数×80%+中国债券总指数×20%”变更为“沪深 300 指数×80%+中国债券总指数×20%”。

### 3.3 其他指标

无。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韩文强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0 年 4 月 29 日	-	12 年	管理学博士。曾任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投资部研究员、投资经理。2019 年 8 月加入本公司，自 2019 年 10 月起担任股票投资部基金经理，现任股票投资部总监、基金经理。具有 12 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

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资源垄断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共有4次，为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上半年海内外的经济，从海外来说，海外正在复制中国此前的走势，在上一季度季报中我们认为5月份应当是海外经济修复的高点，此后将持续边际放缓，近几个月来的情况符合我们的预判，最新的8月全球制造业PMI跌至54.1新低、跌幅扩大，此前“虚高”的7月份非农就业数据在8月份也如期显露颓势，9月继续低于市场预期，海外疫情的反复对于海外还是有显著影响，整体上看海外需求（特别是美国）后续仍面临着疫情、补贴停止、政府债务上限等因素的约束。

而在最新9月份议息会议上，美联储进一步明确了Taper的节奏，整体基调偏鹰，Taper时点与节奏可能略快于市场预期、加息时间点可能提前至2022年，最终政策的推演仍需要观察，最大的变数仍在于就业恢复的情况以及通胀的走势是否将显著超出政策制定者的预期。而如此前所提及的，美元指数的走高对于新兴市场而言仍是最大的不利因素，资本市场需要对此保持关注。国内方面，三季度以来的经济运行情况与我们的预判相一致，7、8月份经济数据几乎全面低于预期，疫情与天气等因素有一定扰动，但趋势往下仍较为确定，对于经济趋势下行、逐步承压的判断没有改变。结构上看，工业生产继续降速，海外疫情扰动对于进出口仍有阶段性提振，投资方面房地产投资同比8月已经接近零增长、制造业投资同比持续下滑，基建投资同比维持负增长，消费实际增速8月已经跌至0附近，目前的经济状况与持续偏弱的货币金融数据等较为吻合，最新公布的9月制造业PMI再度低于市场预期并跌破荣枯线。此外，近来高炉、长丝等的开工率持续下降，能耗双控的影响仍在持续，若政策未出现边际变化，可以推演9月乃至之后的工业生产大概率仍将偏弱，另一个影响是相关产品涨价。而从信用环境来看，预计10月份社融同比可能见到年内底部10%左右，“宽信用”的实现目前仍较为渺茫，结合考虑明年稳杠杆以及经济增速的预测，预计社融增速趋势往下大概率还没结束。货币政策方面大体上维持了稳中偏松，宽松预期取决于是否可能在近期宣布降准，相应的时间窗口可能仅局限于10月份，目前来看这个概率在降低，国庆节之后央行公开市场操作较为谨慎。

三季度，本基金一直维持了一个较高的仓位，组合未做大的调整，仅减持了部分受益电力紧张的标的。

宏观场景判断仍是“稳货币、紧信用”，但两者边际上都趋于缓和，目前来看股债都没有系统性风险，而从估值的角度来看，股票的性价比近来相对于债券有所抬升。信用收缩以及宏观经济基本面走弱的破局，有待房地产政策以及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约束的边际变化，后者目前仅在于11月前专项债发行完毕以及今年底明年初形成实物工作量，而前者的弹性相对更大，在“房住不炒”的大背景之下，近期部分城市房贷利率有所松动，近期中房协将召开房地产企业座谈，大的调控环境不会改变，但这些微妙的变化是否预示着政策的边际微调，这大概率是四季度与明年一季度经济走向的重要影响因素。

从股票市场的角度来说，今年涨幅领先的板块，钢铁、煤炭、有色等均为过去两年（2019和2020）整体表现落后且估值在历史底部的板块。在各种催化剂的作用下估值快速修复。进入四季度，我们持有的以地产为主的仓位，将迎来估值修复的催化剂。我们的坚守终将获得收获。

####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21年3季度，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53%，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5.07%。

####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891,722,661.27	91.28
	其中：股票	1,891,722,661.27	91.2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78,846,661.15	8.63
8	其他资产	1,762,007.10	0.09
9	合计	2,072,331,329.52	100.00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2,350.52	0.00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98,399,157.09	19.3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20,183.39	0.00
F	批发和零售业	42,720,829.51	2.07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3,595.00	0.00
H	住宿和餐饮业	3,345.12	0.00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25,185,368.66	6.07
J	金融业	403,236,388.22	19.56
K	房地产业	922,046,709.92	44.7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2,194.84	0.0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8,613.78	0.00

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P	教育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925.22	0.00
S	综合		
	合计	1,891,722,661.27	91.76

###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48	保利发展	12,920,566	181,275,540.98	8.79
2	601155	新城控股	4,701,255	175,262,786.40	8.50
3	600383	金地集团	14,931,275	167,230,280.00	8.11
4	601166	兴业银行	7,712,621	141,140,964.30	6.85
5	000656	金科股份	27,304,603	140,891,751.48	6.83
6	002867	周大生	7,061,886	140,884,625.70	6.83
7	000002	万科A	6,283,586	133,903,217.66	6.50
8	002555	三七互娱	5,963,272	125,169,079.28	6.07
9	000001	平安银行	5,611,200	100,608,816.00	4.88
10	600926	杭州银行	5,657,344	84,464,145.92	4.10

#### 5.3.2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投资明细

无。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股指期货。

##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股票代码：601166）因其信用卡中心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沪银保监银罚决字（2020）23 号）。其因信用卡授信审批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问题，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的相关规定，被处以 50 万元罚款。

2021 年 8 月 13 日，兴业银行因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收到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银罚字〔2021〕26 号），被处以罚款人民币 5 万元。

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兴业银行进行了投资。

2、平安银行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出具的行政

处罚决定书(甬银保监罚决字〔2020〕66号)。其因贷款资金用途管控不到位、借贷搭售、对房地产开发贷及预售资金监管不力等问题，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四十六条的规定，被处以100万元罚款。

2021年5月28日，平安银行收到中国银保监会云南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云银保监罚决字〔2021〕34号），其因利用来源于本行授信的固定资产贷款和黄金租赁融资的资金发放委托贷款，用于承接处置本行其他贷款风险等违法违规事实，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四十六条第（五）项相关规定，被处以罚款人民币210万元。

2021年5月10日，平安银行资金运营中心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沪银保监罚决字〔2021〕55号），其因违规向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的房地产项目提供融资等违法违规事实，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四十六条第（五）项相关规定，被处以罚款人民币300万元。

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平安银行进行了投资。

3、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银行”，股票代码：600926）因经收的海关税款存在延压情况、零余额账户国库资金存在被占压情况，违反《金融违法行为处罚办法》相关规定，于2021年1月12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行政处罚决定（杭银处罚字〔2021〕6号），被处以罚款25万元。

2021年5月18日，杭州银行因房地产项目融资业务不审慎等违反违规事实，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四十六条第（五）项、第四十八条第（二）项，收到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浙银保监罚决字〔2021〕25号），被处以罚款250万元。

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杭州银行进行了投资。

4、其余七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20,237.3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0,899.7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9,837.12
5	应收申购款	1,061,032.9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762,007.10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377,124,067.0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610,060,316.5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43,797,553.8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643,386,829.72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本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	----------------	------------

资 者 类 别	序 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 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 初 份 额	申 购 份 额	赎 回 份 额	持 有 份 额	份 额 占 比 (%)
机 构	1	20210701-20210902	747,949,730.88		-65,000,000.00	682,949,730.88	18.74
<b>产品特有风险</b>							
<p>本基金由于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份额的 20%的情况，可能会出现如下风险：</p> <p>1、大额申购风险</p> <p>在出现投资者大额申购时，如本基金所投资的标的资产未及时准备，则可能降低基金净值涨幅。</p> <p>2、如面临大额赎回的情况，可能导致以下风险：</p> <p>（1）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p> <p>（2）如果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额的 20%的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如果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p> <p>（3）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则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p> <p>（4）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p> <p>（5）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p> <p>（6）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面临合同终止清算、转型等风险。</p> <p>本基金管理人将建立完善的风险管理机制，以有效防止和化解上述风险，最大限度地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认真阅读本风险提示及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自行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p>							

##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募集注册的文件；
- 2、《景顺长城资源垄断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 3、《景顺长城资源垄断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 4、《景顺长城资源垄断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 9.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27 日